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 50%以上的 情形。
-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2 年年度实现 归属于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0,000 万元左右,同比增加 72%左右。
- ●公司预计 2022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 净利润为7,400万元左右,同比增加40%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 2022年12月31日

- (二)业绩预告情况
-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 润 10,000 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4,205 万元左右,同比增加 72% 左右。
- 2、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0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2,113万元左右,同比增加40%左右。

(三)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9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87万元。
 - (二)每股收益: 0.11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 主营业务影响

2022年,公司立足技术创新,深化精细化管理,优化产品及业务结构,公司整体经营质量和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

(二)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

报告期,由于公司对参股公司成都旭瓷新材料有限公司追加投资实现控制,购买日之前的投资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所致,影响净利润的金额为1,500万元左右。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情况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2023年1月,公司财务部在预测2022年度业绩情况时,因针对公司2022年1月收购成都旭瓷新材料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成为控股股东事项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是否纳入投资收益把握不准,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未将该笔收益纳入2022年业绩测算范围,并由此计算的2022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增长未超过50%,因此公司未在2023年1月31日前发布业绩预增公告。2023年2月6日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后,经与会计师反复沟通后,会计师确认在合并会计报表时应予以确认投资收益,公司采纳年审会计师的意见,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72%左右。

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日